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证券简称:雪人股份,证券代码:002639) 交易价格于 2021 年 4 月 6 日、4 月 7 日连续二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 计超过了 20.18%,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 该波动属于股票交易异常 波动。

二、公司关注、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就有关情况说 明如下:

- 1. 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 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 近期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 公司拟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相关事项尚处在初步筹划阶段,相关方 案及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尚在论证过程中,仍存在不确定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关于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提示性公告》。 除上诉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林汝捷先生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 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 5. 经查询,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林汝捷先生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 动期间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 6. 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 2、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27 日披露了《2020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编号: 2021-009),目前不存在已披露的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以及实际情况与预计情况存在较大差异的情形。公司未公开的定期业绩信息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 3、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雪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8日